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7-005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暨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药”或“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悉承先生的通知，刘悉承先生正在筹划以部分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重大事项，公司自 2017 年 2 月 27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一、《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情况介绍

公司收到刘悉承先生就本次要约收购事宜出具的《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以下简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要约收购的收购人

本次要约收购的收购人为刘悉承先生。本次要约收购前，刘悉承先生通过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间接持有海南海药 455,355,676 股股份，占海南海药总股本的 34.08%，为海南海药实际控制人。

2、本次要约收购的目的

本次要约收购系海南海药实际控制人刘悉承先生长期看好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拟通过进一步巩固控股地位，加强对公司的影响力，有效促进公司稳定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及对社会公众股东的投资回报。收购人此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海南海药上市地位为目的。

3、本次要约收购方式及收购股份的相关情况

南方同正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在要约收购期限内，不接受刘悉承先生本次要约收购，不向刘悉承先生出售其所持有的海南海药股份。

本次要约收购采取部分要约收购的方式。本次要约收购范围为除南方同正所持有股份外的其他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要约价格	要约收购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50 元/股	133,597,926 股	10%

本次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日前 6 个月内，收购人未买入海南海药股票。本次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内，海南海药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为 13.3599 元/股。

本次要约收购的要约价格为 14.50 元/股，不低于提示性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内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亦不低于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日前 6 个月内收购人取得该种股票所支付的最高价格，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

若海南海药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至要约期届满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要约收购价格及要约收购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次要约收购的有效期限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 30 个自然日，即要约收购报告书全文公告之次一交易日起 30 个自然日。

以上仅为本次要约收购的部分内容，详细情况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二、股票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南海药；股票代码：000566）将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三日